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山生物”）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收到《议案表决票》3 份，实际收到有效《议案表决票》3 份。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发生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豁免承诺事项有利于积极推进债转股事宜的顺利进行，能够进一步增强上市公司的稳定性，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和市场稳定。因此，我们同意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刚先生在天山生物采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资金方式收购大象广告期间出具的稳定控制权相关的一揽子承诺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